

庐山生态环境局 2025 年上半年 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总结

2025 年上半年，在九江市生态环境局党委和庐山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庐山生态环境局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根本遵循，以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为目标、以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为抓手、以生态环境监管能力提升为保障，抓紧抓实各级生态环境问题整改，加快补齐生态环境短板弱项。现将有关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生态环境质量状况

今年 1-6 月，全市空气 PM2.5 浓度均值为 24.1 微克/立方米，列九江市第三，全省排位进位 10 名；空气优良天数 170 天，优良率为 93.9%，全市排位第 7。星子断面水质为 III 类，总磷平均浓度为 0.046mg/L；蚌湖断面水质为 IV 类，总磷平均浓度为 0.053mg/L；沙湖山断面水质为 II 类；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为 100%。水环境质量保持稳定，土壤环境质量和辐射安全总体稳定，风险得到有效管控。

二、重点工作开展情况

（一）坚持党政同责，扛起生态环境保护政治责任

一是深化学习教育，筑牢思想根基。通过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三会一课”、青年干部学习交流会等方式，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召开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 6 次、党员大会 2 次，党组书记讲专题党课 2 次，分管领

导讲党课 3 人次。对照学习教育查摆重点问题、基层“四风”10 种隐形变异表现，共梳理问题 15 个，完成整改 11 个，4 个问题正在限时整改。围绕学习教育开展交流研讨发言 18 人次，推动学习教育入脑入心、见行见效。

二是深化宣传实践。以“党建引领+绿色发展”为主题，开展形式多样、内涵丰富的主题党日活动。依托“围庐夜话”群众议事载体，组织党员干部到农村、社区、景区、园区报到，讲党课、传党音，对群众关切的生态环境问题进行解疑释惑。创新开展生物多样性日宣传、“国际无废日”进社区、“围庐夜话话环境”恳谈会、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维培训等特色活动，推动党建与生态环保融合理念深入人心，引导党员在学思践悟中找准方向，以实干实绩推进高水平保护。

三是坚持“严”字当头，紧盯作风顽疾。持续深化“作风建设提升年”活动，充分发挥正面典型引导和反面案例警示教育作用，以身边人身边事典型案例开展以案释纪，以案施教，达到处理一人一事、警示教育一片的效果。局党组书记围绕“正风肃纪”撰写心得体会 1 篇。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特别是第一种形态，上半年开展谈心谈话 11 人次，提醒谈话 2 人次。

四是坚持问题导向，开展集中整治。坚决落实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再抓两年”要求，扎实推进群众身边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受理生态环境信访问题 7 件，同比下降 47%，办结率、满意率达 100%。围绕环评审批、生态环境执法和信访投诉问题办理、项目资金和环境监测 4 个方

面，共梳理 3 个问题，已整改完成 2 个，1 个正在整改（监测扩项能力提升）。向庐山市纪委移送 7 条线索，以小切口破题，切实提升群众生态环境获得感、满意度。**五是深化“党建红生态绿”党建品牌建设。**打造“党员先锋岗”“党支部堡垒”服务网格，把党建工作融入污染防治攻坚战各项任务中，组织党员骨干深入企业厂房车间等六大专项行动，打通服务企业“最后一公里”，通过党员亮身份、做表率、解难题，推动履职成效、服务能力、队伍形象等全面提升。

（二）全面精准治污，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提升攻坚战

一是协同治理，扎实开展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以降低 PM2.5 浓度为抓手，紧盯扬尘治理等薄弱环节和重点部位，加密在建工地、涉气企业、城市道路等巡查整治和主次干道、重点地段清扫、保洁、洒水频次；建立健全露天秸秆禁烧管控奖惩机制，采取约谈、提醒等方式加大督办力度，建立市、乡、村、组四级网格化管理措施。**二是攻坚克难，稳步提升水环境质量。高位推动强统筹。**市委、市政府把水污染防治特别是鄱阳湖总磷污染控制与削减列为污染防治攻坚战“头号工程”，统筹推进“三水共治、水岸同治”，将《江西省鄱阳湖流域总磷污染防治条例》列入市委常委会、政府常务会议专题传达学习，研究出台《庐山市推动职能部门做好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实施意见》《庐山市深入实施生态环境保护三大攻坚行动工作方案》《关于加强鄱阳湖湖区庐山市责任

断面总磷污染精细化管控的通知》，进一步强化组织领导，明确了发改、农业农村、水利、住建、生态环境等部门具体牵头事项清单，形成“纵向协同联动，横向分工明确”的工作机制。**宣传引导促落实。**联合市场监管局常态化深入超市、商场等经营场所开展“禁磷控磷”专项检查和政策宣传活动，并针对居民生活用水涉磷情况开展调查走访，向公众倡导“无磷”理念；邀请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与规划院专家针对《江西省鄱阳湖流域总磷污染防治条例》相关内容向全市科级以上领导干部进行宣贯解读；组织局业务骨干面向人大代表及各相关部门负责同志开展水污染防治相关知识授课，为推进鄱阳湖总磷污染控制与削减行动营造良好社会氛围。**精准治理补短板。**总投资 18 亿元统筹山上山下、城区景区园区，流域上下游和左右岸一体化系统治理工程取得一定成效，推动城镇、农村污水管网及终端等建设，截污纳管，应纳尽纳；严格落实“查、测、溯、治”工作要求，全面完成 14 个入湖排口整治销号工作任务；持续推进蓼花池、龙溪湖等受污染内湖生态修复治理，解决水质及水功能恶化问题，提升周边农村人居环境。已申请项目 5 个，争取资金 1.49 亿元，计划再申报项目 3 个，申请资金 0.8 亿元。目前蓼花池一期、二期项目已竣工投入试运行；三期项目正在实施，预计 2025 年底前完工；四期项目及龙溪湖一期已完成财评，正在组织招投标；五期项目已申报入库；市环委办切实履行好生态环境监管职责，会同庐山市纪委监委、两办聚焦群众

关心的难点、堵点生态环境问题，对全市农村污水治理项目、景区景点、农家乐（乡宿民宿）、寺庙道观生活污水治理效能开展不定期抽查、现场督办，要求立行立改，对整改不力的，已向庐山市纪委移送 7 条线索。三是查管联动，扎实做好土壤污染防治。巩固 21 个农村黑臭水体整治成效，并开展水质监督性监测，未出现“返黑返臭”现象；以“巩固一批、提升一批、退出一批”为抓手，坚决杜绝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晒太阳”现象，对全市 10 个乡镇的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终端、运维情况进行全面摸排，实际排查点位 323 个，包含深度处理设施 100 个，简易设施 223 个；对运行异常设施要求限期整改，并督促各镇村工作人员定期做好检查、维护，保障农村污水处理设施规范运行。

（三）坚持问题导向，抓牢抓实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

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分管市领导先后 7 次专题调度生态环境问题整改工作；市整改办充分发挥牵头抓总、统筹协调作用，定期通报整改情况进展，纵深跟踪督办，将《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条例》列入市政府常务会、市委常委会、环委会议题传达学习，并研究我市贯彻落实意见，不断压实“三管三必须”工作责任，推动形成上下联动、齐抓共管的“大环保”格局。截至目前，我市历轮各类督察、审计等反馈生态环境保护问题 231 个，已完成整改 210 个，整改完成率 90.9%，其中，个性问题还有 2 个正在整改（西牯岭矿山问题、温泉集镇大量生活污水和含氟废水溢流问题），共性

问题剩余 19 个正在整改，11 个共性问题已到期暂未销号。上半年受理生态环境信访问题 7 件，较上年同期减少 47%，办结率、满意率达 100%。

（四）推进能力建设，不断提升生态环境监管水平

按照省市监管能力提升三年行动方案要求，围绕“队伍精干、装备精良”目标，成功申请“智慧庐山二期”专项债资金约 1400 万元，计划分年分步实施，涵盖执法、监测网络建设、饮用水源保护等多个领域，不断提升环境监测执法效能。目前环境监测站实验室全面完成提升改造，执法、监测设备已完成采购，18 人全部通过监测上岗证考核，监测站成功取得 CMA 资质证书，覆盖水和废水、环境空气和废气，噪声三大类 78 项指标检测资质，已于 6 月 21 日通过了资质扩项专家评审，达到县级生态环境监测站能力要求。

（五）提升服务效能，助力企业发展提速增效

一是规范检查“优执法”。制定出台《九江市庐山生态环境局进一步优化提升营商环境工作方案》，细化 9 条务实举措，做好生态环境要素保障。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执法检查，落实企业“安静生产期”要求和“入企扫码”制度，强化无人机、在线监控等“非现场”监管方式常态化应用，最大程度减少对经营主体正常生产经营的打扰。二是跑出环评“加速度”。针对全市重点基础设施、重大民生工程、重大建设项目等一批亟待开工的建设项目，优先开辟审批绿色通道，做到项目即到即受理、即受理即评估；常态化面向发改、商

务、工业园区等部门收集项目信息，建立项目台账，第一时间介入服务，主动进行环保政策解读和关键问题指导，在严守环保底线的基础上按下审批“加速键”。三是数据共享“减负担”。健全工业园区环境质量监测数据共享机制，通过收集、整理、建库等方式，免费共享园区监测数据成果，降低企业资金和时间成本。目前已有 18 家入园企业享受环评监测数据共享红利，节约监测费用约 11 万元。

（六）夯实绿色本底，大力推进美丽乡村先行区建设

召开全市动员部署会，全面安排部署推进美丽乡村先行区建设工作；成立以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为双组长的美丽乡村先行区建设工作专班，强化组织领导；以市委办、市政府办名义印发实施了《庐山市推进美丽乡村先行区建设行动方案》，建立庐山市推进美丽乡村先行区建设指标体系，分解落实指标任务；收集梳理庐山市美丽乡村先行区建设相关佐证材料、典型案例等，制作美丽乡村先行区建设宣传片，夯实现代化美好庐山建设的生态底色。

三、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近年来，我市投入大量资金加快城乡环保基础设施和环境治理项目建设步伐，生态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进展和成效，但稳中向好的基础仍然还不牢固，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压力较大。

大气环境方面，臭氧超标是造成我市空气优良天数排名靠后的主要因素，当前城区建筑工地点多面广，建筑工地须

严格落实扬尘治理“六个百分之百”措施；乡镇须从严履行秸秆禁烧主体责任，有效遏制秸秆焚烧火点多发势态；城区餐饮油烟需加强管控，油烟净化设施安装还未实现全覆盖，或安装后运行不规范，导致净化效果不佳；我市地理位置北靠庐山，易受外来空气传输影响，大气扩散条件较差。**水环境方面**，今年以来国考断面水质有所下降，1.影响星子断面水质主要因素：城区管网雨污混接现象仍然存在，污水管网全覆盖、全收集、全处理目标尚未完全实现，城区入河排口整治成效不明显，紫阳堤、星柏巷等排口出水还不能稳定达标排放。2.影响蚌湖断面水质的主要因素：农业面源污染占比较高，主要为农业种植业化肥农药使用量降幅较小，农田退水含磷量基数偏高；畜禽养殖污染防治设施建设运行不到位，水产养殖尾水排放不达标，排涝站闸门关闭不严合。**土壤环境监管方面**，土壤污染防治基础不够扎实，全市农业面源污染的基础性监测调查与研究不够，农药化肥减量形成实物工作量不够，农药化肥等废弃物包装物回收处置率低；固体废物转运处置基础设施建设起步较晚，建筑垃圾、石材加工淤泥还存在违规倾倒现象，需加快建设以有效解决城区建筑垃圾及一般固体废物消纳。

四、下一步打算

下半年生态环境保护形势依然严峻，任务依旧繁重，我局将对标对表各项任务指标，紧密结合省市工作要求，突出重点，攻坚克难，确保全年目标任务顺利推进。

（一）打好环境质量提升硬仗。大气环境方面，针对性开展治理管控，有效提升涉 VOCs 企业治理设施效能，积极做好污染天气应急处置和应对工作，督促相关单位严格落实生态环境保护“三管三必须”要求，持续加大“四尘三烟三气”监管力度；推动大气细颗粒物和臭氧协同治理以及污染物减排，通过污染减排企业关停（淘汰）、技术改造、治污升级等，开展闲置和富余排污权指标核定收储，为新建项目腾退排放量指标，服务保障重大项目落地建设。**水环境质量方面**，进一步压实各地各有关部门总磷污染治理责任，加大入河排口监督管理力度，持续巩固整治成效；加快推动城区雨污分流等项目实施，提升生活污水收集处理率；加强集镇、农村污水处理设施建设管护，完善集镇污水处理厂和农村污水处理终端长效运维机制；强化农业面源污染监管和整治力度，持续推进化肥农药减量增效、废弃包装物回收利用；加强排涝闸口巡湖管护，严厉打击水产养殖尾水直排和投肥等行为，推动鄱阳湖九江湖区庐山市段总磷浓度稳步下降。**土壤环境质量方面**，加强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准入管理，持续推进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评估和“五全”环境监管体系建设，同时开展产废单位“五即”规范化建设；持续打造一批“无废细胞”，助推“无废城市”建设。

（二）强化督查问题整改落实。以“五有四不”（问题、措施、标准、时限、资料心中有数；问题不漏、标准不降、速度不慢、责任不推）的工作态度，严格对照督察等反馈情

况整改要求，逐个问题明确整改责任主体、目标、时限和措施，实行台账管理，挂图作战，确保问题整改按期完成、如期销号。

（三）加快提升生态环境监管效能。加快推进执法、监测、应急、信息化能力建设，常态化开展执法大练兵活动，提升以学促用、以练促战能力；着力提升全市环境应急能力，完善环境应急物资储备库，开展好环境监测、应急事故演练，确保突发环境污染事件能够及时响应、有效处置；积极开展2025年居民生态环境与健康素养监测工作。

（四）系统推进美丽庐山建设落实落地。印发实施《庐山市推进美丽乡村先行区建设实施方案》，强化与省、市沟通对接，争取工作支持和业务指导，力争今年下半年建成省级美丽乡村先行区；积极开展“美丽细胞”建设优秀案例评选宣传活动，总结提炼和宣传推广一批创新经验；启动《美丽庐山建设规划纲要》和庐山市“十五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编制工作。